

证券代码：603639

证券简称：海利尔

公告编号：2018-041

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上证公字[2013]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3059 号）的核准，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24.95 元。募集资金总额 748,5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672,081,259.35 元。已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6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资金到位情况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中兴华验字（2017）第 030001 号验资报告。

（二）2017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明细	金额（万元）
2017 年 1 月 6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8,608.93
加：利息收入	223.90
理财收益	732.41

减：支付上市发行费用	800.97
补充流动资金支出	37,449.38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置换	3,800.00
本期募投项目支出	1,059.40
银行工本费、手续费等	1.89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26,453.60
减：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22,300.00
减：未转出已到期的理财产品	3,000.00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153.60

说明：补充流动资金还包括上市发行费用可抵扣的进项税额及募集资金到位前支付的上市中介机构费用。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2017 年 1 月，本公司已与保荐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中央商务区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7 年 8 月，本公司及子公司山东海利尔化工有限公司在与保荐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期末余额（元）
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38100101040051059	357,036.09
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532902840510301	3,443,937.08
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中央商务区支行	38200188000090518	3,424,298.39
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12058000001285411	767,610.30
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	38020101040055925	3,543,143.89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3,800.00 万元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7 年 3 月 20 日出具了中兴华核字（2017）第 SD030014 号《关于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专项报告的专项审核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7 年 10 月 10 日，经海利尔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批准，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 6,9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

2017 年 11 月 3 日，经海利尔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批准，公司使用不超过 5,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2017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等产品，可循环滚动使用。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投资活动由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上述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2）。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投资理财收益合计人民币金额 7,324,130.25 元，正在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 223,000,000.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合作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万元)	起始日	终止日	收益金额 (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本利丰•34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0.00	2017.04.29	2017.06.02	243,123.29
中国光大银行青岛中央商务区支行	2017 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五期产品 2	保本固定收益型	9,000.00	2017.05.02	2017.06.02	262,5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增盈策略保本型 22 号 36 天期机构理财产品	本金策略保护型	2,900.00	2017.05.10	2017.06.15	124,421.9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2017	保本保收益型	3,300.00	2017.05.16	2017.08.14	326,333.33

	年 JG0552 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东海路支行	H0001123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收益型	5,000.00	2017.05.19	2017.06.19	145,657.5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	“金钥匙·本利丰”2017 年第 1024 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保收益型	3,000.00	2017.05.25	2017.07.04	124,931.51
青岛城阳珠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红岛支行	赢家稳盈 2620 号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17.05.26	2017.07.25	295,890.41
中国光大银行青岛中央商务区支行	2017 年结构性存款对公统发第十三期产品 005	保本固定收益型	9,000.00	2017.06.02	2017.09.02	969,000.00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路支行	青岛银行“速决速胜”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17.06.07	2017.07.28	171,863.0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金钥匙·本利丰”2017 年第 1030 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保证收益型	3,500.00	2017.06.08	2017.07.14	131,178.08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增盈策略保本型 28 号 36 天期机构理财产品	本金策略保护型	2,600.00	2017.06.28	2017.08.03	116,679.45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增盈策略保本型 28 号 92 天期机构理财产品	本金策略保护型	5,000.00	2017.06.28	2017.09.28	573,424.66
中国光大银行青岛中央商务区支行	2017 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七十三期产品 3	保本固定收益型	3,000.00	2017.07.12	2017.09.12	210,000.00
中国光大银行青岛中央商务区支行	机构理财季季盈	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00	2017.8.3	2017.11.3	604,931.51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增盈策略保本型 35 号 36 天期机构理财产品	本金策略保护型	2,600.00	2017.08.16	2017.09.21	105,139.7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2017 年 JG1203 期	保本保收益型	3,300.00	2017.08.23	2017.11.23	358,875.00
中国光大银行青岛中央商务区支行	机构理财季季盈	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00	2017.08.23	2017.11.23	604,931.5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日益月鑫 90090	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00	2017.09.04	2017.12.04	583,400.00

中国光大银行青岛中央商务区支行	2017 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九十六期产品 5	保本固定收益型	9,000.00	2017.09.04	2017.12.04	969,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增盈天天理财增强型（专享版）	非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	5,000.00	2017.10.01	2017.10.09	43,835.61
中国光大银行青岛中央商务区支行	机构理财季季盈	保本固定收益型	3,000.00	2017.09.13	2017.12.13	359,013.70
中国光大银行青岛中央商务区支行	机构理财季季盈	保本固定收益型	3,300.00	2017.11.29	2018.2.28	未到期
中国光大银行青岛中央商务区支行	机构理财季季盈	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00	2017.11.29	2018.2.28	未到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聚益生金 98063	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00	2017.12.08	2018.02.09	未到期
中国光大银行青岛中央商务区支行	机构理财季季盈	保本固定收益型	9,000.00	2017.12.7	2018.3.7	未到期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7 年 4 月，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拟将原计划投入“年产 8,000 吨水性化制剂项目”的全部募集资金（13,300.81 万元）调整为“山东海利尔 2000 吨/年丙硫菌唑原药及多功能生产车间建设项目”。新项目预计总投资额 18,200.00 万元，其余资金由企业自筹解决。因新项目正在筹备过程中，尚无资金支出。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31 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67,208.13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859.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3,300.8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859.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9.79%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报告期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内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8,000 吨水性化制剂项目	是	13,300.81	18,200.00	—	—	—	—	—	—	—	—	是
年产 7,000 吨水性化制剂项目	否	13,049.52	13,049.52	—	—	—	—	—	—	—	—	否
年产 50,00 吨水溶性肥料项目	否	12,860.00	12,860.00	—	3,800.00	—	—	—	—	—	—	否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否	2,997.80	2,997.80	—	1059.40	—	—	—	—	—	—	否
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流动资金项目	否	25,000.00	25,000.00	—	25,000.00	—	—	—	—	—	—	否

合计	—	67,208.13	72,107.32		29,859.4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的变更原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 年 3 月 27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38,313,733.97 元置换前期已投入年产 50,000 吨水溶性肥料项目的自筹资金 3,800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三（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illegible]

		展，实现农药原药和制剂的一体化战略。其次，变更后的募投项目地处山东省潍坊市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地理位置优越，资源优势 充分，地下卤水净储量达到 60 亿立方米，年产原盐 800 多万吨，溴素 6 万多吨， 分别占到全国的五分之一和三分之二；年产纯碱 200 万吨，氯碱 25 万吨，氯化钙 200 万吨，石油加工能力 400 万吨，已有纯碱、溴化物等 11 种产品产量全国第一，在发展生态海洋化工、先进制造业等方面具有得天独厚的优势和条件，同时交通便利，有利于募投项目的顺利进展。 4、本次募投项目的变更，是公司出于总体战略发展考虑，是积极应对行业发展新变化而做出的，计划科学调整产品线匹配整体发展需求，有利于整体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充分保证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决策程序： 公司 2017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17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该议案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保荐机构核查通过，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8 日披露了《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5），2017 年 4 月 14 日披露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